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部

水运工程预算定额

人民交通出版社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部

水运工程预算定额

人 民 交 通 出 版 社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部

水运工程预算定额

人民交通出版社出版

(北京市安定门外和平里)

北京市书刊出版业营业许可证出字第 006 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售

人民交通出版社印刷厂印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14 1/2 字数: 300 千

1980年6月 第1版

1980年6月 第1版 第1次印刷

印数: 0001—5,300册 定价: 1.20元

(限国内发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部

(79)交水基字159号

关于颁发《水运工程预算定额》的通知

根据国家计委、国家建委和财政部《关于加强基本建设概、预、决算管理工作的几项规定》的精神，为了加强我部水运工程基本建设经济管理，编好施工图预算，我部组织有关单位对一九七二年和一九七四年《航务水工建筑工程预算定额》作了全面的修改和补充，并改名为《水运工程预算定额》，现予颁发，自一九七九年一月一日起开始使用。

原我部以(72)交基字第1443号部令公布的《航务水工建筑工程预算定额》（试行本），以及原我部水运基本建设局以(74)交水基港字第2号通知公布的《航务水工建筑工程预算定额》（补充试行部分），自一九七九年一月一日起停止使用。

请各单位将在使用中的问题和意见及时告诉我们，并抄知水运规划设计院。

一九七九年一月二十七日

总 说 明

根据国家计委、国家建委、财政部《关于加强基本建设概、预、决算管理工作的几项规定》的精神，为了加强水运工程基本建设经济管理，编好施工图预算，搞好企业经济核算，特在我部于一九七二年和一九七四年颁布的两本《航务水工建筑工程预算定额》的基础上，结合近几年来水运工程基本建设发展的新结构、新工艺、新材料，研究分析了各航务工程局历年来完成定额的统计资料和当前实际完成情况，并考虑了定额水平经过努力是可以达到或超过的原则，制订了本定额。

一、本定额为水运工程专用预算定额，适用于新建、扩建工程，是编制水运工程施工图预算和工程结算的依据。

二、本定额包括土石方工程、打桩工程、混凝土及钢筋混凝土构件预制安装工程、现场浇筑混凝土及钢筋混凝土工程、金属结构制作安装工程和其他工程共六章及参考定额和有关附录、附图。

三、本定额各项目的工程内容中只列出主要工序，次要工序虽未列出，但已包括在内，除定额中另有说明者外，不得增减。

四、定额中的人工是按八小时工作制计算的，已包括直接参加施工的人工、各种辅助工、以

及因受潮汐（水位）影响工作时间缩短而相应增加的人工。

五、定额中的材料消耗，包括了工程本身直接使用的材料、成品、半成品和辅助材料，并均已包括场内运输损耗和操作损耗。

定额中的模板、模板铁件、铁钉、垫木、垫板、桩垫、地笼木、脚手架等，均是按正常周转使用情况列入定额，除另有说明者外，不得调整。

六、定额中模板分别按钢模、木模、工具式木模制定，模板结构系根据施工规范和各地习惯作法统一选定，实际与定额规定不同时，不得调整。

钢模板使用面积系统一选定，不得调整。编制预算时按使用面积套用本定额附录“钢模板周转使用费和钢材摊销量定额”计算钢模板费用和钢材数量。

模板用木料是按一、二类木种、三等材计算的，如为三、四类木种时，木料用量可以增加10%，但费用不得增加，木材等级不符时不予调整。但工具式木模为一、二类木种，二、三等材各占50%。

七、定额中板枋材未分规格，编制预算时，若当地有综合材料预算价格，应直接套用其价格计算；若当地没有综合材料预算价格，可按板材占55%，枋材占45%的比例，套用当地材料预算价格制定综合价计算。

八、本定额除干船坞和复打桩尖外，单独制定了钢筋加工定额，编制预算时应按设计图的用量套用有关定额计算。各钢筋混凝土分项定额中括弧内的钢筋数值仅为参考数，不作为编制预算

的依据。钢筋加工定额未包括冷拉费用，如需冷拉时由冷拉延伸率抵补，不再增加费用。

定额中钢筋未分规格，编制预算时，若当地有综合材料预算价格，应直接套用其价格计算；若当地没有综合材料预算价格，则按以下办法计算综合预算价格：普通钢筋按 $\phi 6.5$ 毫米占 15%， $\phi 16$ 毫米占 85% 的比例计算，预应力钢筋全部按 $\phi 20$ 毫米计算。若建设单位只调拨钢筋指标，而由施工单位自行采购时，施工单位可根据历史统计资料按不同规格钢筋所占的比例，套用当地材料预算价格制定综合价，并报当地建委批准后据以计算。

九、本定额除有注明者外，均未包括预埋铁件，发生时一律根据设计图的用量套用本定额第五章中“预埋铁件制作安装”定额计算，不得调整。

十、定额中混凝土和砂浆，仅列消耗数量，其所需材料应根据规范及设计要求按部颁混凝土配合比和砂浆配合比计算。

十一、定额中拖带方驳、泥驳的拖轮，已包括自临时停泊地或船舶基地至拖带方驳、泥驳的地点（如预制场、石场或施工现场）的往返。

拖轮的规格：拖带方驳、泥驳、打夯船、凿岩船和 2 立方米以内抓扬式挖泥船，在内港施工时按 400 马力计，在外海、孤岛施工时按 600 马力计；拖带打桩船、起重船和 2 立方米以外抓扬式挖泥船，在内港施工时按 800 马力计，在外海、孤岛施工时按 1080 马力计。如果是在内港挖泥拖到外海抛泥，按在内港施工计算。运距在 60 公里以上的长途拖运和长江上游（宜昌以上）的拖运，可根据施工组织设计的规定计算。

定额中未包括在外海、孤岛施工时需用的值班拖轮，发生时按施工组织设计的规定另行计算。

运距在25公里以内的工作船舶进退场或几个工地穿插使用时，可根据施工组织设计规定的运距、航次，按下列定额列入预算：

拖运工作船舶艘班定额

每一往返航次

船 别		单 位	运 距 一 公 里 以 内	每 增 运 1 公 里
拖带一般工作船：	拖轮	艘 班	0.252	0.030
	工作船	艘 班	0.197	0.030
拖带大型工作船：	拖轮	艘 班	0.444	0.030
	工作船	艘 班	0.363	0.030

注：大型工作船系指打桩船、起重船和2立方米以外抓扬式挖泥船。

十二、本定额已综合考虑了大型工作船和方驳、泥驳的现场停泊、拖带换驳、移锚、以及有关辅助作业时间，不得另外增加。

十三、定额中的打桩船、起重船的规格能力，除另有注明者外，未作规定，编制预算时可按施工单位现有船舶的规格能力合理选用，定额艘班数不作调整。其他船舶、机械的规格能力已作规定，不得调整。

十四、定额中后方联动线费用，已包括水泥风送入储料仓的费用，不得再另外增加。

十五、定额中混凝土浇筑未包括筛沙、洗石、凿毛和蒸汽养护，发生时：

筛沙按每10立方米混凝土2.5元计算。

高压水泵冲水洗石按每10立方米混凝土5.00元计算。

洗石机洗石按每10立方米混凝土12.50元计算。

凿毛按每100平方米面积增加人工35工日，其他材料费8.5元计算。

蒸汽养护费按当地的规定计算，若无规定时，按每立方米混凝土10元计算，并作为其他直接费列入预算内。

十六、混凝土掺块石的含量按定额规定执行，不得调整。

十七、本定额已按一般正常的施工组织考虑了材料、成品、半成品在施工现场内的水上或陆上运输所需的人工和船舶、机械，除另有说明者外，编制预算时不得调整。但由于场地狭小等原因而发生的材料、成品、半成品再次倒运所需的人工和船舶、机械，可另行计算，并作为其他直接费列入预算内。

构件水上运输定额中未包括过闸、升船等情况。

十八、本定额中只列主要材料和主要船机的数量，至于次要材料或用量较少的材料及小型船机，分别综合为“其他材料”和“其他船机”，以元表示。有些项目的“其他船机”采用分数表示者，分子为在内港、河港施工的数值，分母为在外海、孤岛施工的数值。

十九、本定额的水平是按一般工程制定的。如在一个施工场地内，一个施工单位（指工程处）承建一个建设单位的工程的第一部分建筑安装工作量在80万元以下时，其预算金额（不包括未能预见工程和费用）可乘1.04系数。如系同一个建设单位的工程不是连续施工，施工单位需再次进退场者，应分别按每一次进退场所承建的第一部分建筑安装工作量计算。如果在同一个施工场地内，同一个施工单位承建几个建设单位的工程，应分别按各个工程的第一部分建筑安装工作量计算。

二十、本定额凡注明“××以内”或“××以下”者，均包括“××”本身；凡注明“××以外”或“××以上”者，均不包括“××”本身。

二十一、本定额未包括的项目和技术革新、技术革命中不断出现的新项目，如确无接近的定额可利用时，各施工单位可另行编制补充定额，随同预算文件一并送审。

目 录

总说明	1
工程量计算办法	1
第一章 土石方工程	8
说 明	8
一、人力挖运土方	11
二、人力挖岸坡土方	11
三、人力挖地槽、地坑	12
四、人力填筑粘土心墙、斜墙	13
五、人力填筑(拆除)土堤、草袋围埝	13
六、围埝塑料布防渗层	14
七、汽车运余松土	14
八、陆上运输场地填方	15
九、填土压实	15
一〇、推土机推土, 场地整平	16
一一、铲运机铲运土方	17

一二、正铲挖土机挖土，自卸汽车运土	18
一三、反铲、拉铲挖土机挖土，自卸汽车运土	19
一四、抓斗挖土机挖泥，自卸汽车运泥	20
一五、汽车运输运距每超一公里调整表	20
一六、陆上爆破石方	21
一七、陆上清运爆破石渣	21
一八、正铲挖土机配合自卸汽车清运爆破后石渣	22
一九、水下爆破石方	23
二〇、水下清渣	25
二一、竖井石方爆破、出渣	26
二二、沉井下沉	27
二三、轻型井点	28
二四、凿岩船凿岩，扫场，抓扬式挖泥船清渣	29
二五、1.5立方米抓扬式挖泥船挖泥	30
二六、8立方米抓扬式挖泥船挖泥	31
二七、8立方米抓扬式挖泥船扫场	32
二八、基槽水下清淤	33
二九、水上装运沙	33
三〇、棱体抛石	34

三一、防波堤、引堤抛石	35
三二、安放大块石	36
三三、翻石船抛石	36
三四、码头基床、护坦抛石	37
三五、船台滑道、斜坡码头铺筑块石基床	38
三六、船台滑道、斜坡码头基床碾压夯实	38
三七、船台滑道基床抛石	39
三八、基床夯实	40
三九、基床整平	41
四〇、抛石坡面整理	42
四一、构筑物内抛填	43
四二、码头及护岸后抛倒滤层	44
四三、水上抛基床垫层、倒滤层	45
四四、填筑接缝倒滤层	46
四五、陆上人力铺筑倒滤层和不碾压碎石垫层	46
四六、陆上铺筑和碾压垫层	47
四七、码头及护岸后填沙	48
四八、码头及护岸后填沙冲(震)实	48
四九、水上运输运距每超一公里调整表	49

五〇、干砌石料	50
五一、浆砌石料	51
五二、砌体勾缝抹面	52
五三、浆砌块石方块	53
五四、坞门口镶砌花岗石	53
五五、清除块石和拆除砌石	54

第二章 打桩工程 55

说 明	55
五六、打桩船打钢筋混凝土方桩	58
五七、打桩船打木桩	63
五八、打桩船水冲打钢筋混凝土方桩	64
五九、打桩船打钢筋混凝土管桩	66
六〇、打桩船打钢管桩	68
六一、打桩船打钢筋混凝土板桩	72
六二、打桩船打钢板桩	74
六三、打桩船打拼组钢板桩(三根一组)	75
六四、陆上打钢板桩	76
六五、钢板桩拼组(三根一组)	77
六六、钢板桩调直	77

六七、钢板桩楔形桩(或异形桩)制作	78
六八、钢板桩除锈刷油	79
六九、柴油打桩机打钢筋混凝土板桩	80
七〇、柴油打桩机打水上钢筋混凝土板桩	81
七一、打拔导桩及安拆导架	82
七二、柴油打桩机打钢筋混凝土方桩	84
七三、柴油打桩机打深送钢筋混凝土方桩	88
七四、蒸汽打桩机斜坡上打钢筋混凝土方桩、钢管桩	92
七五、柴油打桩机打钢筋混凝土锚碇桩	94
七六、柴油打桩机打木桩	94
七七、打沙桩	95
七八、灌注桩基础	96
七九、柴油打桩机复打灌注桩	98
八〇、震动打桩机下沉管柱	99
八一、夹桩	101
八二、桩头处理	102
八三、桩装船	104
(一)电动龙门式起重机运桩及装船	104
(二)电动龙门式起重机运桩, 起重船装船	106

(三)起重船(机)装船	107
八四、水上运输	108
(一)钢筋混凝土桩	108
(二)钢桩	112
八五、陆上运桩	114
八六、起重船拔木桩、钢板桩	115
八七、反打锤、震动锤拔钢板桩	116
八八、打沙桩工作船组装和拆卸(水冲法)	117
八九、柴油打桩机转向	117
第三章 混凝土及钢筋混凝土构件预制安装工程	119
说 明	119
九〇、实心方桩、方柱、板桩、锚碇桩	123
九一、空心方桩	125
九二、矩(梯)形梁、单双出沿梁	128
九三、T形梁、L形梁、工字形梁	137
九四、Π、兀形梁板,带靠船构件梁	142
九五、箱形梁、管沟及管沟梁	147
九六、井字梁、滑道梁	153
九七、板	158

九八、靠船构件	166
九九、实心方块	172
一〇〇、空心方块、箱形模板	181
一〇一、沉箱	186
一〇二、扶壁	194
一〇三、胸墙	199
一〇四、L形胸墙镶面块、弧形挡浪墙、锚碇墙块体	203
一〇五、透孔消浪块、工字形块、圆形块、海底油管压块、其他不规则块	206
一〇六、框架、框架部件	211
一〇七、排架、排架杯口、排架帽、桩帽	216
一〇八、护面块体	220
一〇九、船台剪刀撑、龙骨墩、隔沙板	223
一一〇、沟盖板、平交道板、路面块、路边石	226
一一一、轨枕、轨道板、其他零星小型构件	229
一一二、护面块体混凝土胎座	230
一一三、复打桩尖	230
一一四、溜放预制构件	231
一一五、钢筋加工定额	232
(一)非预应力钢筋	232